

# 上海市2020年市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

# 目 录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五、部门预算表
  - 1. 2020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0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0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0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0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0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0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8. 2020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专用设备购置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主要职能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是在辖区内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的国家审判机关。

主要职能包括：

1. 审理法律规定由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和行政等案件。
2.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3. 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4. 按照权限管理本院的法官、执行员、书记员、司法警察及司法行政人员；负责本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和监察工作；管理本院经费和物资装备。
5. 协同有关部门做好法制宣传工作，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6. 承办应由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负责的其他事项。

##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机构设置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部门预算是包括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本部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具体包括（列示至基层预算单位）：1.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

##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二）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三）“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 2020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0年，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预算支出总额为28,01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28,013万元，比2019年预算减少2,055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28,013万元，比2019年预算减少2,055万元。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公共安全支出”科目22,276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人员的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和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及案件执行活动等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1,959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行政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888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行政单位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2,890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行政单位住房公积金等住房改革支出。

## 2020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80,127,916	一、公共安全支出	222,759,048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80,127,916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87,864
2. 政府性基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	8,880,852
二、事业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28,900,152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280,127,916	支出总计	280,127,916

## 2020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2,759,048	222,759,048			
204	05		法院	222,759,048	222,759,048			
204	05	01	行政运行	158,399,848	158,399,848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038,626	51,038,626			
204	05	06	“两庭”建设	13,320,574	13,320,5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87,864	19,587,86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187,864	18,187,864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03,160	1,603,16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18,336	10,518,33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259,168	5,259,168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7,200	807,200			
208	08		抚恤	1,400,000	1,400,00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1,400,000	1,4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80,852	8,880,852			





## 2020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222,759,048	158,399,848	64,359,200
204	05		222,759,048	158,399,848	64,359,200
204	05	01	158,399,848	158,399,848	
204	05	02	51,038,626		51,038,626
204	05	06	13,320,574		13,320,574
208			19,587,864	16,417,304	3,170,560
208	05		18,187,864	16,417,304	1,770,560
208	05	01	1,603,160	639,800	963,360
208	05	05	10,518,336	10,518,336	
208	05	06	5,259,168	5,259,168	
208	05	99	807,200		807,200
208	08		1,400,000		1,400,000
208	08	01	1,400,000		1,400,000
210			8,880,852	8,874,852	6,000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74,852	8,874,85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874,852	8,874,852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000		6,000
210	99	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000		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900,152	28,900,15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8,900,152	28,900,15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516,312	12,516,312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6,383,840	16,383,840	
合计				280,127,916	212,592,156	67,535,760



## 2020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222,759,048	158,399,848	64,359,200
204	05		222,759,048	158,399,848	64,359,200
204	05	01	158,399,848	158,399,848	
204	05	02	51,038,626		51,038,626
204	05	06	13,320,574		13,320,574
208			19,587,864	16,417,304	3,170,560
208	05		18,187,864	16,417,304	1,770,560
208	05	01	1,603,160	639,800	963,360
208	05	05	10,518,336	10,518,336	
208	05	06	5,259,168	5,259,168	
208	05	99	807,200		807,200
208	08		1,400,000		1,400,000
208	08	01	1,400,000		1,400,000
210			8,880,852	8,874,852	6,000



## 2020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 2020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3,772,396	163,772,396	
301	01	基本工资	21,941,148	21,941,148	
301	02	津贴补贴	100,860,716	100,860,716	
301	03	奖金	1,828,428	1,828,42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518,336	10,518,336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259,168	5,259,16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245,268	6,245,268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29,584	2,629,58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51,836	1,051,83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2,516,312	12,516,312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21,600	921,6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424,960		46,424,960
302	01	办公费	2,447,000		2,447,000
302	02	印刷费	1,260,000		1,260,0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2	03	咨询费	300,000		300,000
302	04	手续费	40,000		40,000
302	05	水费	650,000		650,000
302	06	电费	3,200,000		3,200,000
302	07	邮电费	900,000		900,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4,807,160		14,807,160
302	13	维修（护）费	2,136,000		2,136,000
302	14	租赁费	6,460,000		6,460,000
302	15	会议费	100,000		100,000
302	16	培训费	480,000		48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000		50,000
302	26	劳务费	900,000		90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2,393,200		2,393,200
302	29	福利费	1,952,600		1,952,6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95,000		1,995,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4,300,000		4,300,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4,000		2,054,000



##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0年机关运行 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306.50	0.00	5.00	301.50	102.00	199.50	4,818.00

##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一、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06.50万元，比2019年预算减少5.00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比2019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01.50万元，比2019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5.00万元。比2019年预算减少5.00万元。

###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0年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部门）下属1家机关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4,818.00万元。

###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2154.9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733.2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421.73万元。2020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601.03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1601.03万元。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1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20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9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6435.92万元。

# 专用设备购置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随着人民法院办案数量的增长与信息化、数字化程度的不断提升，对于法院专业设备的要求也越来越高。我院申请更新的专用设备包含法律文书电子签章一体机、法庭使用台式机、法庭使用打印机更新、审判法庭监控设备购置、新审判大楼扫描枪、警用装备、新审判大楼会议室智能会议交互屏、迁网上云设备、安防监控平台、外来人员定位系统。

## 二、立项依据

1. 关于建立安全可靠应用全面替代工作台账的通知；
2. 《人民法院司法警察警用装备配备标准》；
3.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法庭专用设备配置的意见》；
4. 《财政部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基层人民法院基本业务装备配备指导标准（试行）的通知》财行【2010】430号。

## 三、实施主体

该项目司法行政装备科为该项目的实施主体，负责专用设备的采购、验收和支付；相关业务部门负责提供专用设备的技术参数、参与专用设备的验收。

## 四、实施方案

该项目由静安法院司法行政装备科具体负责实施，根据相关法院资产管理规定和项目经费使用规定，实施设备的采购、安装工作

## 五、实施周期

- 第一季度：由相关业务部门提出和完善设备的技术参数、编制采购需求；  
第二季度：司法行政装备科进行政府采购流程；  
第三季度：完成设备安装及试运行；  
第四季度：完整设备的验收及支付。

##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项目预算安排460万元，用于采购法院专用设备。

## 七、绩效目标

总目标：按照市财政对市级行政单位设备配置标准的要求及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对基层法院信息化建设的要求，对不能满足需求的部分设备进行采购。通过购置新设备，提升法院业务和技术保障能力，提高整体工作效率。

年度目标：按照要求进行设备购置，购置的设备符合战略需求，采购流程规范、资金使用合规，设备的采购能为法院带来一定的效益与产出，树立法院良好形象。

#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

(2020年)

项目名称	专用设备购置费项目		
项目总目标	按照市财政对市级行政单位设备配置标准的要求及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对基层法院信息化建设的要求，对不能满足需求的部分设备进行采购。通过购置新设备，提升法院业务和技术保障能力，提高整体工作效率。		
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要求进行设备购置，购置的设备符合战略需求，采购流程规范、资金使用合规，设备的采购能为法院带来一定的效益与产出，树立法院良好形象。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目标	数量目标	专用设备采购完成率	100%
	质量目标	专用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目标	专用设备采购及时率	100%	
	专用设备分发及时率	100%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目标	设备闲置率	0%
		设备故障率	≤3%
	社会效益目标	法院整体工作效率	提升
		法院场所安全性能	提升
		审判智能化水平	提升
影响力目标	满意度目标	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应急响应机制	完善